



两载经风雨 一心护湘江

湖南努力打造保护湘江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品牌

◆本报记者张东风 通讯员黄昌华

在湘江干流 856 公里的沿线,活跃着一支特别的队伍,他们中有知名的教授、媒体人,有刚刚毕业的大学生,更有被誉为中国民间环保第一人、86 岁的退伍军人朱再保……

无论酷暑严寒、风霜雨雪,他们夜以继日,不辞劳苦,奋战在各个志愿者守望点,为保护湘湖人民的母亲河,无私地奉献着、无畏地战斗着。

他们,不是志愿者组织,但,他们是有组织的志愿者;他们是一支环保游击队,他们,有着一个响当当的名字——湖南省保护湘江绿色卫士。

湘江边,《绿色卫士宣言》发布 一支特别的保护队伍成立

2013 年 9 月 22 日,湖南省委副书记、省长杜家毫出席湘江流域保护与整治委员会会议并乘船视察湘江流域。面对滔滔北去的湘江,杜家毫表示,完成好湘江保护与治理任务是交给湖南人民的一份答卷。

杜家毫对随行的湖南省政府及省环保厅负责人提出,要大力倡导保护湘江、人人有责的理念,呼吁和号召广大群众从日常生活做起,为湘江保护贡献力量。要积极主动和引导民间组织和广大志愿者群体参与到湘江保护中来,要设立专门的引导资金,支持环保组织和志愿者开展保护湘江的公益活动,通过活动吸引广大民众参与,增强群众的环境意识和参与意识。

要加强环保部门与民间环保组织的联系合作,使之成为政府部门的眼睛,更好实现对流域内污染问题的监督。要加大对志愿者的指导力度,支持志愿者在合法的前提下独立开展湘江污染的取证、举报等工作,并及时公开污染信息,促进政府职能部门、企业等立即解决问题。

会议决定,将湘江保护与治理确定为湖南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在未来 9 年内,实施 3 个“三年行动计划”,综合治理湘江,实现湘江干流水质稳定保持在Ⅲ类以上,为子孙后代留下一江清水。

为配合湖南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的深入开展,充分发挥环保志愿者的积极作用,湖南省文明办、省志工办、省环保厅、团省委共同组成了绿色卫士行动联合办公室(以下简称联合办),制定了《湖南省“绿色卫士”行动计划》。同时,沿湘江的永州、郴州、衡阳、娄底、株洲、湘潭、长沙、岳阳 8 市也相应成立了联合办。

2013 年 11 月 15 日,湖南省联合办在省新闻发布厅举行湖南省环保志愿者保护湘江绿色卫士行动新闻发布会,时任湖南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文明办主任、省志工办主任朱智富介绍了绿色卫士行动计划,发布了《绿色卫士宣言》(《湘江宣言》),并公布了第一批公开招募的 200 名绿色卫士人员名单和省环保厅、湘江流域 8 市环境举报电话及其他举报受理方式。

湖南省环保厅厅长刘尧臣在接受《志愿者力量》杂志专访时寄语绿色卫士:身体力行,做“两型”理念的践行者;带动他人,做“两型”理念的倡导者;传播知识,做“两型”理念的推动者;强化监督,做政府、企业和公民落实环保责任的促进者。

以饮用水源、重点企业守望点为目标,开展以监督举报为目的的守望行动

2013 年 12 月 13 日~15 日,湖南省联合办在长沙环保职业技术学院举办了第一期绿色卫士培训班。时任湖南省环保厅纪检组长徐勇及湖南省、沿湘江 8 市联合办全体成员、200 余名绿色卫士成员全部参加了培训。

绿色卫士行动正式启动以后,沿湘江 8 市负责人和相关部门特别是环保部门给予了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

在湘潭市召开的 2014 年度环保工作联席会议上,湘潭市委常委、副市长杨广及 11 个政府职能部门负责人出席会议,对绿色卫士提出的几个市政府

应高度重视的环保问题做出了积极回应和答复。

永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袁火林欣然接受绿色卫士的邀请,穿上绿色卫士的服装,为守望点揭牌。

按照联合办 4 个组成部门的要求,沿湘江 8 市分别成立了绿色卫士大队,建立了志愿者标准化工作站,培养环保志愿者对水质及污染状况的基本判断能力,为志愿者开展监督工作提供简易的监测分析场所。

绿色卫士明确了重点工作内容,就是以湘江流域为重点,以 141 个饮用水水源,湘江干流、支流,流域内重点企业守望点为目标,开展以监督举报为目的的守望行动。

沿湘江 8 市相关部门特别是环保部门为绿色卫士行动的开展提供了大力支持。从志愿者的招募、工作站的建设、守望点的设置,到宣传活动的开展,各部门在本职工作任务繁重的情况下,仍投入大量人力物力给予支持。对于志愿者的投诉举报更是高度重视、及时查处,绿色卫士的守望监督成效显著。

各市绿色卫士大队对守望点的各项工作都进行了明确分工,有的还将志愿者姓名写在了守望点牌上,志愿者的监督也由守望点扩展到整个流域。

2013 年,郴州绿色卫士志愿者倪亚玲等人发现,位于郴江河下游许家洞镇的申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外排废水呈绿色,pH 值在 11~13 之间,倪亚玲立即向当地“12369”投诉。

郴州市环保局立即赶赴企业调查并提取水样。经调查,这家公司的技改工程在未按环评批复要求完成污水处理站扩容改造的情况下,主体工程投入生产,导致废水超标排放。郴州市环保局最终以违反“三同时”规定对其罚款 40 万元。企业被处罚后,立即对污水处理项目进行了改造,新增了生化处理池,总投资 1400 多万元,成为截至目前郴州市最大、最先进的污水处理项目。

2014 年 1 月,群众举报湘潭县梅林桥镇黄竹村水渠边有严重污染。绿色卫士湘潭大队副队长长毛建伟带领队员刘海威马上赶往现场,发现污染是由一家无牌小电镀作坊污水直排所致,马上举报到湘潭县环保局,执法人员随后查封了这家小电镀作坊。

开展农村面源污染对湘江水水质影响的调查,促进当地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

绿色卫士行动启动以来,湖南省各市绿色卫士大队及志愿者遵照《湖南省“绿色卫士”行动计划》要求,开展了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以饱满的热情传播绿色理念,保护湖南人民的母亲河。

2014 年 7 月 28 日~9 月 14 日,由世界自然基金会资助,绿色卫士长沙大队主要承办的《湘江大河我们摄影》摄影展览在长沙市博物馆展出。展览通过 100 多张照片及 4 条历史船模,向观众展现湘江和浏阳河的大河文明,让观众领略湘江和浏阳河在长沙发展过程中的作用,唤起公众保护湘江的意识。日均观众达 500 人次以上,观众总人数达 3 万人左右。

2014 年 3 月,朱再保会同岳阳市教育局共同发起全市 65 万在校青少年牵手 130 万家长参与保护湘江流域行动,以淡水国情教育为主线,开展了“情系湘江、立足洞庭、节水护水守望水、保护身边母亲河”活动。

绿色卫士志愿者还深入广大农村地区,开展农村环境污染现状及农村面源污染对湘江水水质影响的调查,促进了当地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开展。

郴州市汝城县绿色卫士志愿者朱硕杰带领汝城县志愿者(义工)联合会 4200 名会员,深入汝城湘江流域的河流、饮用水源地、水电站、村庄、社区、集市、工业园、矿山等地,对汝城县湘江流域河流水系及其周边的环境展开了系统、详细的调研,拍摄了数千张环境污染现场照片,写出了 5000 字的《汝城县绿色卫士(义工)联合会关于保护母亲河调查报告》,制作了《汝城县湘江流域环境状况报告》画册,为汝城县环境治理提供了十分有价值的依据。

2014 年 6 月 6 日,株洲市绿色卫士志愿者与 50 余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媒体记者及网友代表,参加了由市委宣传部网宣办与市环保局共同组织的株洲环保开放日活动,实地参观环保设施工程,并对株洲市环保工作建言献策。

据《2015 年绿色卫士调研报告》显示,由省级政府安排专项资金,招募志愿者对一条河流开展环保志愿服务项目,湖南省在全国首开先河。



图为湖南省委副书记、省长杜家毫出席湘江流域保护与整治委员会会议后,乘船察看湘江流域。 罗新国摄

据不完全统计,2013 年以来,绿色卫士志愿者网络发布环境信息 5 万余条,点击量超过百万人次,举报环境违法行为 1780 多件,经查证属实的有 1300 多件。相关部门根据志愿者的举报责令停产关闭 59 家污染企业,对 260 多家企业实施罚款以上的行政处罚,有效打击了环境违法行为。

绿色卫士志愿者充分发挥生力军、宣传队、播种机的作用,开展了一系列环保志愿服务。深入企业,动员 6000 余家企业公开做出环保承诺。举行了两次环长株潭绿色骑行,1000 多名环保志愿者参与。长沙、湘潭、岳阳、永州 4 市的 20 余万群众联动,开展了“爱祖国,爱湘江”大型公益活动。

2015 年 4 月,绿色卫士完成了对湘江干流和一级支流沿岸 600 多个建制镇农村水污染现状调查,撰写了翔实的调研报告。株洲绿色卫士对重点污染部位进行 24 小时实时监测,岳阳绿色卫士以江豚的生存状态反观湘江和洞庭湖水质变化,永州绿色卫士积极推动政府实行垃圾分类等。

绿色卫士队伍中还涌现出一批典型人物。朱再保率领的岳阳市环保协会荣膺全国志愿服务示范团队称号;长沙市 61 岁的志愿者张运和发起了“上游一公里”活动,多年来风雨无阻,每周沿湘江徒步监测环境违法行为。长沙绿色卫士志愿者张建伟自费购买无人飞机、水上无人摄影船等高科技设备,环保志愿者保护湘江从此开启了水陆空立体监督模式。

一号重点工程实施以来,湘江流域整体水环境发生巨大变化,2014 年湘江断面水质明显优于 2013 年,多年来一直是Ⅲ类水质的衡阳段保持了较长时间的Ⅱ类水质。

对水质要求很高的鲢鱼在湘江长沙段自然水域出现,本为候鸟的白鹭在长沙西湖文化园湿地过冬,湘江株洲段一度发现大批雨燕停留,永州段也出现了白头雁等候鸟过冬的现象。

由于历史原因,湘江水环境形势依然严峻,水污染源头由干流向支流转移,相当一部分非法企业“化整为零”,由干流向支流转移,甚至进入深山密林,作业方式更加隐蔽,应付执法部门检查的手段更加灵活,抗拒环保志愿者监测的方式更加激烈。2014 年以来,共发生 5 起环保志愿者被打事件,造成 4 人轻伤,财物损失 12 万余元。

环境保护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公众参与的前景十分广阔。今年正式实施的新《环境保护法》专门设立了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一章,环境保护部、湖南省环保厅相继出台了推进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指导意见,明确规定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必须充分发挥全社会共同参与和监督的重要作用。

保护湘江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行动,是湖南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湖南环保工作的一项创新举措。这项行动对于积极推动公众参与环境保护、维护和实现公民环境权益、创新湘江环境治理机制、提升环境监管水平、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有着重要意义。

湖南省政府一号重点工程

2013 年 9 月 22 日,湖南省政府常务会议决定,湘江治理保护确定为湖南省一号重点工程,在未来 9 年内实施 3 个“三年行动计划”。

第一个“三年行动计划”:以堵源头为主要任务,重点是堵住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和大型畜禽养殖企业的污水排放。

第二个“三年行动计划”:治、调并举,让沿江工业企业的污水实现循环利用、达到零排放,沿江一般城镇和自然村的生活污水能够达标排放,把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摆上议事日程,实施化工区整体搬迁和重化工业企业的结构调整。

第三个“三年行动计划”:巩固和提高,使湘江干流水质稳定在Ⅲ类,多数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Ⅱ类以上。

绿色卫士行动计划

目标:

以一号重点工程——湘江保护与治理监督工作为核心,以两个监督(监督排污企业、监督环境执法)为抓手,以实现三个促进(促进民众参与湘江保护与治理监督,促进环境保护社会舆论的进一步形成,促进绿色湖南建设)为目标,将“四化两型”落到实处。

行动:

1.湘江守望者行动

设立水源地水质守望点。在湘江干、支流重点江段,一级水源保护区设立守望点,环保志愿者常年观察和记录环境质量,监督举报违法行为。设立重点企业环境守望点。对污染防治重点企业、涉重点企业、涉危企业的排污口开展重点守望。环保志愿者将观察记录到的违法行为和水质异常情况,第一时间向环境管理部门举报或反映,以支持环境监察和执法。

2.环境记录者行动

跟踪拍摄绿色卫士行动,鼓励环保志愿者用 DV 和照相机以定时定点的形式,记录下湘江流域环境的变化。

3.绿色传播者行动

组织环保志愿者举行绿色骑行大型宣传活动,组织志愿者开展环保宣传进企业、进乡村、进社区、进学校的“四进”活动,拍摄环境保护公益广告,组织高校志愿者绿色卫士暑期环保社会实践活动,开展环保志愿者植绿、护绿活动。

作者系湖南省环保宣教中心书记

善从万千大众中汲取力量

◆谭青云

环境是最公平、最宝贵的公共产品,也是人民赖以生存的必备条件。利民之事,丝发必兴。历史之事,毫发必去。当前我国的环境安全问题十分突出,雾霾、水污染、土壤污染、重金属污染问题已严重威胁我国生态安全,备受人民群众关注。

我国的环境保护工作已到了关键节点,如何化解矛盾、破解困局,既要金山银山更要绿水青山,是摆在各级党委政府尤其是生态文明建设各职能部门面前的一个大课题、一篇大文章。

2013 年 9 月,湖南省采取政府号召、财政补助、相关部门联合引导的模式,配合省政府保护和治理湘江一号重点工程,启动实施了以环保志愿者为主体的保护湘江绿色卫士行动计划,走出了一条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带领群众参与环保的新路。实践证明,事半功倍,效果显著,也印证了当下很多环境相关政策法律法规都强调“信息公开,公众参与”的重要性和正确性。

保护湘江绿色卫士行动计划由省级政府安排专

项资金、招募环保志愿者对一条河流开展环保志愿服务项目,这在全国是首创。绿色卫士环保志愿者通过宣传教育、发动群众,定点守望、举报监督等形式,增强了广大群众的环境意识,推动了企业的污染治理,促进了环保部门的环境管理,有效打击了环境违法行为,社会反响强烈。

从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央电视台等国家主流媒体到湖南日报、湖南卫视、湖南经视等省内媒体,均对绿色卫士进行过报道。先后有 7 个省市前来湖南省调研,绿色卫士行动计划在全国环保志愿者领域知晓度很高。

群众才是真正的英雄。在生态文明建设的道路上,群众路线依然是我们取得胜利的法宝。环境保护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要放手发动群众,壮大人民力量,只有建立健全全民参与的环境保护行动体系,发挥全社会共同参与的重要作用,人人参与,打一场人民战争,才会形成保护环境的大氛围,才能打开环境保护的新局面。

近年来,无论是国家还是各地环保部门,都在推动公众参与方面做了很多探索和尝试,新《环境保护法》及先后出台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关于推进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的指导意见》、《关于培育引导环保社会组织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均对公众参与做出了明确规定。

今年 7 月 31 日,环境保护部印发了《环境保护公众参与管理办法》并于 9 月 1 日开始施行,支持和鼓励公众对环境保护公共事务进行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规定了公众对污染环境和破坏生态行为的举报途径,以及地方政府和环保部门不依法履行职责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有权向其上级机关或监察机关举报,鼓励设立有奖举报专项资金。监督的利剑已铸实,如何将利剑高悬,真正发挥震慑作用,是值得我们探究的。

公众参与是政府环境监管力量的有益补充,是促进政府执法和企业守法的有力抓手,只有政府、企

业、社会组织和个人共同行动起来,环境污染才能无处藏身,美丽中国也就指日可待。

推动公众依法有序参与环境保护,是党和国家的明确要求,也是加快转变经济社会发展方式和全面深化改革步伐的客观需求。人民创造历史,保护湘江绿色卫士行动计划在如何推进公众参与、正确引导环保 NGO 理性有序参与环境保护事业上做出了有益探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中提出,要鼓励公众积极参与,完善公众参与制度,及时准确披露各类环境信息,扩大公开范围,保障公众知情权,维护公众环境权益。我们坚信,公开是道坎,沟通是座桥,公众参与是一条环保新路。美好的生活要靠我们的双手来创造,只要持之以恒,并不断提高和创新,环境保护的春天就不再遥远,生态文明建设就一定能够开出鲜艳的花,结出丰硕的果。